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_____会议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_____沧州元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9 年 4 月

国家环境保护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会议中心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建设单位（签章）	沧州元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主管人员及联系电话	陈惠涛 15354181120		
二、编制单位情况			
主持编制单位名称（签章）	河北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1309017454109958		
法定代表人（签字）			
三、编制人员情况			
编制主持人及联系电话	胡宗瑶 0317-5679217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签字	
胡宗瑶	0009754	胡宗瑶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主要编写内容	签字
胡宗瑶	0009754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胡宗瑶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环境质量状况	
		评价适用标准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结论与建议	
四、参与编制单位和人员情况			
河北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沧州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位于沧州经济开发区开曙街 20 号，原环评资质证书编号：国环评证乙字第 1229 号。公司具备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执业资格的专业技术人员 9 人，机构及从业人员未记入诚信“黑名单”。			

仅限于沧州元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会议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使用
项目编号：CHB20190085B





营业执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9017454109958

名 称 河北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沧州经济开发区开曙街20号1栋12号3-4层
法定代表人 袁永先
注 册 资 本 壹仟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09年10月26日
营 业 期 限
经 营 范 围 安全评价、环境影响评价、安全技术服务、环保项目投资风险评估、清洁生产审核咨询服务、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危险化学品、化工(含医药化工)、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金属非金属材料)、环保技术服务(有资质要求的取得相关资质后方可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限于沧州元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会议中心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使用
项目编号: CHB20190085B

登记机关



2019

年 2 月 22 日



www.hebseztjyxx.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沧开)登记内变核字(2019)第140号

河北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查，提交的名称变更（原名称 沧州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变更后名称 河北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登记申请，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
我局将于5个工作日内通知你单位换领营业执照。



(印章)



2019年2月22日

仅限于沧州元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会议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使用
项目编号：**CHB20190085B**



（本通知适用于公司、非公司企业、分公司、非公司企业分支机构、其他营业单位的名称变更登记，企业凭此通知书办理有关手续，登记机关不再出具企业名称变更登记证明）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会议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沧州元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李国正	联系人	陈惠涛		
通讯地址	河北省沧州市南大港产业园区				
联系电话	15354181920	传真	—	邮政编码	061103
建设地点	南大港产业园区内				
立项审批部门	沧州渤海新区南大港产业园区发展和改革局	批准文号	沧南发改备字[2018]019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L7289 其他会议、会展及相关服务		
占地面积(平方米)	55185.68	绿化面积(平方米)	19320		
总投资(万元)	44148.54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2%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22年6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 沧州元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932MA08LYD47F）于2017年6月2日经沧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大港管理区分局批准成立，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隶属于沧州恒大童世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是专业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会议及展览服务等的企业。 沧州恒大童世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恒大旅游城选址在沧州渤海新区的南大港产业园区，项目作为京津冀地区的重要战略布局，是以儿童娱乐，文化旅游为主，会议会展中心、国际高端品牌酒店、度假酒店、大型购物中心、商业街、饮食街、酒吧街、旅游产品、热气球基地、航模表演、房车露营地、主题广场等配套为一体的综合性文化旅游项目。根据公司总体部署，沧州元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拟承担此项目中会议中心建设内容。 本项目为沧州元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拟在南大港生态文化旅游区东北部D-2017-78号地块建设的会议中心建设项目，总投资44148.54万元，总建筑面积					

44148.54m²；主要建设会议中心 1 座、多功能厅 2 座及其他配套设施等。项目仅为该地块基础场地、建筑、公共配套设施等建设，如在本项目内新增其他建设内容，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要求，另行环评。

本项目属于商务服务业，建设内容未列入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鼓励类、淘汰类和限制类；不属于《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 年版)》(冀政办发[2015]7 号)中区域禁(限)批建设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项目属于“三十六、房地产”中“涉及环境敏感区的”，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沧州元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进行本项目的环评工作。我单位接受委托后，组织人员进行了详细的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会议中心建设项目

(2) 建设单位：沧州元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拟建项目位于南大港生态文化旅游新区 D-2017-78 号地块，用地为娱乐用地，项目中心坐标为东经 117°32'20.22"，北纬 38°32'6.17"，项目用地规划条件已取得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建设局审批，批复文号：南建规字【2017】63 号。项目东侧、北侧均为空地（目前为盐碱地、荒草地、鱼池），西侧隔童港河东路为空地（目前为盐碱地、荒草地、鱼池），南侧隔南环路为空地（目前为盐碱地、荒草地、鱼池）。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南侧的南大港湿地和鸟类自然保护区，距离为 575m。项目符合沧州南大港产业园区规划要求，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关系见附图 2；

(4) 建设规模：项目建设多功能会议中心 1 座，多功能厅 2 座，总建筑面积 44148.54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8501.44m²）；

(5) 占地面积：项目总占地面积 55185.68m²，总建筑面积 44148.54m²；

(6) 工程投资：总投资 44148.5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2%。

(7)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项目劳动定员 50 人，一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

年运营 360 天，年接待会议人员 283.248 万人。

3、建设内容及规模

(1) 项目内容

会议中心：项目建设 6 层多功能会议中心 1 座，建筑物高度 44m，地上建筑面积 16078.89m²，总建筑面积 16078.89m²。

多功能厅：项目建设 6 层多功能厅 2 座，建筑物高度 23.5m，地上建筑面积 6211.23m²，总建筑面积 6211.23m²。

其他：项目建设地下车库 1 座，车库出入口建筑面积 205.56m²，地下自行车出入口建筑面积 59.25m²，出地面楼梯间、风井建筑面积 146.24m²。

合计建筑面积 49691.63m²，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 28912.40m²，地下总建筑面积 20779.23m²，计容面积 28501.35m²。详细建筑布局及平面布置见附图 3。

(2)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拟建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见下表。

表 1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序号	项 目		单位	数值
1	规划总用地		m ²	55185.68
2	总建筑面积		m ²	49280.67
3	地上总建筑面积		m ²	28912.49
	其中	1、会议中心建筑面积	m ²	28501.44
		1-1 大会堂 (HY-1)	m ²	16078.98
		1-2 多功能厅 (HY-2)	m ²	6211.23
		1-3 多功能厅 (HY-3)	m ²	6211.23
		2、配套建筑面积	m ²	411.05
		2-1 车库出入口(不计容)	m ²	205.56
		2-2 自行车出入口(不计容)	m ²	59.25
		2-3 出地面楼梯间、风井(不计容)	m ²	146.24
	地下总建筑面积		m ²	20779.23
	其中	1、地下车库建筑面积	m ²	16341.42
		2、地下配套建筑面积	m ²	4437.81
		2-1 变电室	m ²	593.94
		2-2 换热站	m ²	357.25
		2-3 高压水泵房	m ²	197.29
		2-4 其他	m ²	3486.62
4	接待人员		人/d	7868
5	容积率		--	0.516
6	建筑密度		%	22.6
7	绿地率		%	35.16
8	停车位	地上	个	41

		地下	个	264	
4、公用工程					
(1) 供电					
项目用电由南大港产业园区供电公司提供，场馆内设 2000KVA 干式变压器 1 台，年用电量 284.97 万 kw.h，可以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2) 给水					
项目供水由南大港产业园区给水管网提供。用水主要为工作人员日常生活用水、会议人员用水、绿化用水和不可预见用水。					
根据河北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 第 3 部分：生活用水》(DB13/T 1161.3-2016) 可知，工作人员用水量按 110L/人·d (50 人) 计 (室内有给排水、卫生设施、淋浴设备)；会议人员用水量按 20L/人 (283.248 万人) 计。					
绿化用水根据 1L/ (d·m ²) 测算；不可预见用水以总用水量的 10%计。					
项目总用水量为 72175.8m ³ /a。					
项目用、排水情况见下表。					
表 2 建设项目用排水情况一览表 单位 m ³ /a					
项目	用水量	损失量	污水产生量	处理方法及排水去向	废水排放量
工作人员办公生活用水	1980	396	1584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南大港湿地污水处理厂	1584
会议人员用水	56649.6	11329.92	45319.68		45319.68
绿化用水	6984.8	6984.8	0	/	0
不可预见用水	6561.4	6561.4	0	/	0
合计	72175.8	25272.12	46903.68	/	46903.68
由上表可知，项目排水量为 46903.68m ³ /a。					
项目用、排水平衡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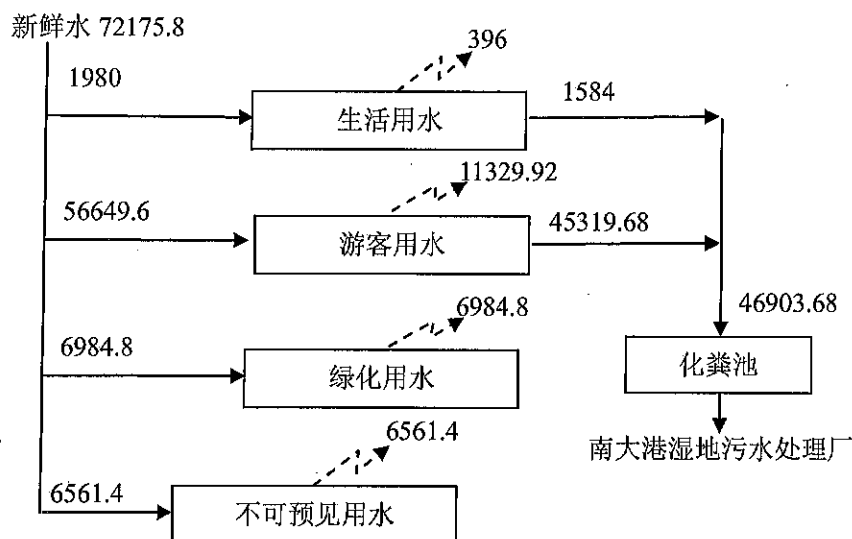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用、排水平衡图 单位: m^3/a

(3) 排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南大港湿地污水处理厂。南大港湿地污水处理厂设计污水处理能力为 $5000\text{m}^3/\text{d}$ ，预计 2019 年 4 月份建成运行，本项目在其收水范围内。

(4) 供热

冬季取暖集中供暖接通前采用电壁挂炉，接通后采用集中供暖。

5、政策符合性分析

(1)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经比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9 号，2011 年 3 月 27 日)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3 年第 21 号令)，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属于允许建设项目。对比《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 年版)》，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建设符合河北省政策要求，本项目已在沧州渤海新区南大港产业园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备案编号为沧南发改备字(2018)019 号，项目代码：2018-130992-70-03-000029。

(2)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环境保护部环环评[2016]150 号《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要求，逐条分析本项目情况如下：为适应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